

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 0709 号提案的答复

晋能源提函〔2024〕37号

黄登宇委员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《关于深化我省煤层气管理体制改革 进一步推动瓦斯发电产业开发利用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这一提案提的很好，着眼实现“双碳”目标，对瓦斯发电行业存在问题分析客观准确，提出合理化建议，对于我省推动瓦斯综合利用、减少瓦斯排放、保障能源安全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一、关于您提出的“先行先试促进瓦斯抽采高质量利用”的建议，需要说明的是：为持续加大瓦斯抽采利用力度，增加清洁能源供给，我省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文件。2019年，省政府印发了《山西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行动方案》，提出探索甲烷资源化利用新途径，开展煤矿瓦斯综合利用试点示范；2022年6月，省能源局制定出台全国首部《关于推进煤矿瓦斯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》，深入推动煤矿瓦斯分质利用；2023年1月，省政府印发《山西省碳达峰实施方案》，持续开展煤矿瓦斯综合利用试点示范，有效减少煤炭生产甲烷排放；2023年6月，省发

展改革委员会、省能源局等 5 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推动煤炭产业和降碳技术一体化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推动高浓度瓦斯在发电、供热、工业燃料、居民生活等领域多元化应用。目前，已形成省政府高位推动，各部门间相互协调、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、综合推动的工作格局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加强政策落实和引导，坚持以靠前服务、主动作为理念，密切配合相关单位开展工作，推动政策落地见效。

二、关于您提出的“进一步制定出台行业标准和相应政策”的意见，需要说明的是：为适应煤矿瓦斯防治和甲烷控排的新形势，推动瓦斯综合利用，加大政策扶持力度，目前我省在现有《煤层气（煤矿瓦斯）排放标准（暂行）》和《煤矿瓦斯抽放规范》国家标准基础上，出台地方标准《瓦斯电厂智慧平台建设技术规范》《瓦斯发电安全生产管理规范》，对煤矿瓦斯利用都提出了相关规定。同时，今年 1 月份，省发改委牵头联合 5 部门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快煤矿低浓度瓦斯综合利用的通知》，下放审批权限，优化审批流程，推动了我省瓦斯综合利用。下一步，我们持续加大瓦斯发电行业支持力度，加强技术创新研发，推广瓦斯新技术应用，努力推动瓦斯发电行业取得新突破，为实现“双碳目标”作出积极贡献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省政府能源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

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山西省能源局

2024年5月9日